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建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代表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岑漩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监事会认为：经审阅及充分了解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岑漩女士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相关材料，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后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9 日